**体育学院 2024 级本科生（流行舞蹈）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根据《西华大学全日制本科学生转专业管理办法（修订）》（西华行字﹝2023﹞182号）的规定和《关于开展2024级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的通知》要求，学院转专业工作考核小组研究决定，特制定本学院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一、接收计划**

|  |  |  |  |
| --- | --- | --- | --- |
| 年级 | 专 业 | 拟接收学生数上限 | 拟接收学生数占该专业当级在校生人数百分比 |
| 2024 | 流行舞蹈 | 10 | 25%（含） |

**二、申请条件**

1. 符合《西华大学全日制本科学生转专业管理办法（修订）（西华行字﹝2023﹞182号）》第三章第七条与第八条相关规定。

2. 学生对本专业和拟转入专业有正确的认识，能够客观评价自身学习兴趣、学习规划与学习能力，符合转专业相关规定。

3. 已修完录取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建议修读学期规定的必修课程，且所修课程成绩全部合格，所修课程加权平均学分绩点在本年级本专业在籍在校学生前 30%（含）以内。

**三、 考核办法**

**1. 考核方式**

考核方式包括专业面试和专业技能展示。

**2. 成绩构成**

（1）成绩总分：100分

（2）专业面试成绩占比20%。包括个人形象展示、自我介绍和专业问答。

（3）专业技能展示成绩占比80%。其中，舞蹈剧目占比40%、基本功占比20%、技术技巧占比20%。

**3. 考核时间**

5月16日；15:00（考场待定）

**四、选拔原则**

1．符合《西华大学全日制本科学生转专业管理办法（修订）（西华行字﹝2023﹞182号）》文件精神与相关规定。

2．学生自愿申请，按要求正确填写《西华大学学生转专业审批表》并通过体育学院资格审核。

3. 在体育学院转专业工作考核小组领导下组建专业考核考官组，组织专业考核。按考核成绩由高到低排序并进行录取公示。

**五、学院公示**

体育学院转专业工作考核小组审核通过拟接收学生名单并在学院网站公示，公示时间为5个工作日。具体工作按学校转专业工作相关规定办理。

**六、异议处理方式**

如对体育学院转专业工作有异议，由体育学院转专业考核小组组长与专业考核考官组组长进行答疑。

**七、联系方式**

体育学院教学办：刘红（028-87729038）

**八、其他**

未尽事宜由体育学院转专业工作考核小组讨论决议后另行通知！

体育学院

2025年3月26日